

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文件

泉鲤政教〔2022〕101号

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关于“源昌江南城” 小区业主子女就读鲤城区第六实验小学的 通 知

各小学：

近期，浮桥街道办事处向区政府行文申请泉州溢源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源昌江南城”小区业主子女就读小学事宜，根据《义务教育法》有关适龄儿童、少年在户籍所在地学校免试就近入学的规定，鉴于历年老城区、江南新区招生方案以及“源昌江南城”小区隶属浮桥街道办事处管辖，属于延陵社区这一情况，区教育局提出初步意见，经报送区政府研究决定，同意该公司“源昌江南城”小区业主子女就近入读鲤城区第六实验小学，具体实施意见如下：

由于1幢（18#）属于商业性质房产，仅首次产权业主才纳入鲤城区第六实验小学的招生范围。该幢的业主子女入读鲤城区第六实验小学报名时须提供：①户籍证明②2022年秋季起，提供的居住证签发时间均需达半年及以上，且在有效期内。未能办

理居住证的，需在鲤城区办理社保达半年及以上。③住房产权证明④水电缴交证明。

如学校学位不足，则通过公开电脑派位或抽签的办法确定该小区适龄儿童的入学资格，未摇中的业主适龄儿童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至周边公办小学就读。具体招生工作依照当年市、区招生办法执行。

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

2022年8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市鲤城区教育局

2022年8月10日印发